

证券代码：834511

证券简称：锦瑜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山证券

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因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强制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停牌情况概述

(一) 强制停牌事项类别

本次强制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
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
做市商不足两家

其他强制停牌事项。

(二) 强制停牌具体事由

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。截至本报告日，公司尚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年度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，因此公司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，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实施停牌。

二、停牌日期及预计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三、后续安排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由于公司预期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因此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。

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